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
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44530009090000tv0tv



招标人：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梁木仙（签字或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梁鸿茵（签字或签章）

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4
第四章 有偿使用协议	41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		
投资项目名称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标段（包）名称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拟建项目分布于广东省云浮市云安区和云城区，建设范围涉及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公园景区停车场、市直单位附属停车场 586 个泊位。		
资金来源	自筹和银行长期借款	资金来源构成	/
招标范围及规模	项目计划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站 53 座，快充充电桩 293 个（全部为 120KW 的快充充电桩），充电车位共计 586 个。上述充电泊位全部纳入有偿使用权转让范围。		
招标内容	<p>云浮市人民政府授权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本项目有偿使用者，并与有偿使用者签订有偿使用协议，约定由有偿使用者负责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涉及的充电泊位的投融资、智能化改造、运营维护、移交，享有获取收益的权利。</p> <p>纳入本次有偿使用项目的充电泊位共 586 个，在获取上述充电泊位的使用权基础上，建设新能源汽车快充充电桩 293 个及相应供配电、监控、标识等配套设施，并接入全市统一的充电桩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在本项目有偿使用范围内，项目实施机构授予有偿使用者对合作区域的使用权系独家的权利。除非依照有偿使用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的，项目实施机构承诺不擅自收回使用权、不减少使用权的内容、不再将使用权授予任何第三方。</p>		
工期（交货期）	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共计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8 年。		
投标限价	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3756.63 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否		

标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5. 参加工程招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潜在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

		<p>失信记录已失效，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10. 投标人须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及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new.gzebid.cn）完成参与项目投标登记。</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p>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p> <p>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p>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年1月10日 00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1日 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1日 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前，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jyzx.yunfu.gov.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jyzx.yunfu.gov.cn）递交</p>	

			电子投标文件，按照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445300/index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年2月11日 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线上开标）
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河滨西路65号
招标人联系人	赵女士	联系电话	0766-8832073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9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梁工	联系电话	020-83543598
招标监督机构	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	0766-8832073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本招标项目已获得相关部门的审批，现已具备招标条件。</p> <p>2、注意事项</p> <p>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p>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 14:30-17:30, 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 QQ: 2648788988。

(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 系统环境要求：win7 以上操作系统、360 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

（<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 QQ: 2648788988；

(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

	<p>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p> <p>(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	---

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

声明：以下所列条款为本招标文件的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
投标人应自行仔细阅读，自行查阅对应条款，否则责任自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3.2	有偿使用期限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的要求
1.3.3	质量标准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的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的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的相关内容
3.2.2	投标报价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2 的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 投标有效期”相关内容
3.4.1	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 投标保证金”相关内容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相关内容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相关内容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2 开标程序”的相关内容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1 形式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2 资格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其他	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检测投标文件存在投标端网络 IP 地址、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主板序列号、软件制作码一致的。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河滨西路 65 号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766-883207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9 楼 联系人：梁工 电话：020-83543598
1.1.4	项目名称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1.1.5	建设地点	拟建项目分布于广东省云浮市云安区和云城区，建设范围涉及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公园景区停车场、市直单位附属停车场 586 个泊位。
1.2.1	资金来源	自筹和银行长期借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项目建设规模	项目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站 53 座，快充充电桩 293 个（全部为 120KW 的快充充电桩），充电车位共计 586 个。上述充电泊位全部纳入有偿使用权转让范围。
1.3.2	有偿使用期限	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共计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8 年。
1.3.3	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p> <p>5. 参加工程招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潜在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p> <p>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p> <p>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10. 投标人须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及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s://new.gzebid.cn)完成参与项目投标登记。</p>
1.4.2	是否接受联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5	费用承担和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1.9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发布
1.11	分包	不允许
1.13	偏离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在规定时间内发出的补充通知和澄清、修改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形式：投标人疑问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 答疑操作指南：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点击【异议投诉】，→点击【提出异议】，点击【新增在线异议】，选择需要提交异议的项目，选择异议类型，填写异议内容，上传相关附件，点击【提交异议】。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自行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和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招标人可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形式	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自行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 线上形式 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修改文件及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的澄清文件。
3.2.2	投标价格	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3756.63 万元。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人提供的有偿使用权费用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12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金额：</p> <p>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30 万元（大写：叁拾万元整）。</p> <p>2、缴纳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前（以到账时间/出函时间为准）。</p> <p>3. 缴纳方式：</p> <p>（1）方式一：电子保函。根据《云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浮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府【2022】21 号）87 条“在招投标领域全面推行电子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履约、工程质量等保证金”，降低企业招投标成本的相关要求，结合开标过程工作人员不具备对纸质保函真伪进行甄别的能力；为了进一步保证在出现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的行为时招标人行使不予退回保证金的权利，同时提高投标保证金缴纳的便捷性、保密性和提高投标保证金有效提交率，投标人应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提交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须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保函，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文件的有效期。</p> <p>（2）方式二：银行转账。由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本项目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要求如下：①投标人参与投标须于开标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新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投标成功后，于规定时间将足额投标担保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取银行转账方式转账至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新平台）报名成功后生成的保证金子账号。②投标保证金不采用直接存款或缴纳现金的方式，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按要求转出，转账单（或电汇单）注明“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投标保证金”字样（如转账单的备注内容有字数限制，可缩写）。③未按要求汇入（到账为准）子账号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p> <p>4. 开标会公布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p> <p>（1）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采用方式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名单。</p> <p>采用方式一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购买并成功出函。</p> <p>投标人以方式一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如出现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向出函机构提出与担保金额等额的索赔，投标人不得有异议。</p> <p>（2）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采用方式二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名单。</p> <p>采用方式二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按时到账。</p> <p>方式二投标保证金退还：交易中心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非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招标人应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30日内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应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合同签订”功能在线签订。招标人、中标人双方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30日内未在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签订合同且无特殊情况的，交易中心将在30日期满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一并退回。</p> <p>5、根据《云浮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云建通[2021]15号文）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时，投标人获得云浮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最新月度评价 AAA 级的，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p>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及其他要求	<p>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有效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验证CA密码之后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p> <p>2、其他要求：</p> <p>（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拒收。</p> <p>（2）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p> <p>（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拒收投标文件。</p> <p>（4）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 <p>各投标人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在“在线投标”栏目上传后缀名为“.pdf”的电子投标文件。服务平台交易系统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前，会对电子投标文件计算生成一个“哈希摘要”并存储（“哈希摘要”是一组定长的数据，该数据对任何一份电子投标文件是唯一的）。</p> <p>（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10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公开目录》的通知粤发改稽察〔2018〕442号等文件规定，本项目将公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p>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1、投标文件内容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签名盖章，否则视为无效标。</p> <p>2、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文件 1 份。
3.7.5	装订要求	/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由投标人制作好 PDF 格式的投标文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在线投标”功能模块中进行上传、签章并验证 CA 密码后，平台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存储。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1日9时30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4.2.5	投标文件解密	开标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须在【30】分钟内完成，限时未完成解密的，作解密失败处理。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开标地点：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线上开标）
5.2	开标程序	<p>开标顺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标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2、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参加线上开标。开标时，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须在【30】分钟内完成，限时未完成解密的，作解密失败处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3、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查询投标保证金的到账及电子保函的购买及出函情况。 4、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确认开标结果；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视同默认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标结果和放弃在开标会提出异议的权利。开标会议结束后，各投标人代表应保持通讯设备畅通，及时关注交易平台信息提示并作出处理。</p> <p>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若出现异常情况作出说明并记录在案。</p> <p>5、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招投标的法规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封闭评审。</p> <p>6、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顺序，并对评标结果予以公示。</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专家<u>4</u>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在依法成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本工程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个数	3个
6.3.3	远程异地评标注意事项	<p>1、远程异地评标要求按照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9号”文件执行。</p> <p>2、在评标活动开始前，因主场或副场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评标时，招标人可以延迟评标开始时间，待故障解除后开始评标；超过评标开始时间2小时仍无法解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进行评标。如延期评标，招标人应当配合主场、副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另外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p> <p>3、在评标过程中，因主场或副场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进行评标时，在4小时以内解除故障的可继续评标；超过4小时无法解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进行评标。如延期评标，招标人及参与评标活动的各方主体及其有关工作人员应当配合主场、副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另行组建评标委员会重新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标情况保密，不得对外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信息与情况。</p> <p>4、主场和副场应当做好远程异地评标活动全程见证服务并采用音视频设备在线记录，妥善保存评标活动过程中的文字和音视频资料。评标结束后，副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活动中产生的资料原件、电子文档、音视频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按双方约定的方式移交主场保存，保存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p>发生特殊情况时，电子交易系统运营机构应启动应急处置措施，查明原因，排除故障。</p> <p>如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标投标活动继续进行。如开评标活动无法按时开展，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条款号6.3.3“远程异地评标注意事项”约定处理。</p> <p>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并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并确定排名顺序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p> <p>公示期限：<u>3个日历天</u></p>
7.4.1	履约担保	按合同约定执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按照《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包括：前期咨询费、招标代理服务等，费用以签订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合同为准，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10.2	异议	<p>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提出。</p> <p>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系统线上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在开标系统线上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p> <p>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超过公示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p> <p>4. 异议人应当采取实名递交书面材料，书面材料应盖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递交人应持有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收到质疑材料时，招标人应出具签收凭证；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质疑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招标人处理异议过程中产生的检验、检测、鉴定等费用由提出异议方先行支付，所有费用由过错方承担。</p>
1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时，本项目招标失败，招标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10.5		<p>解释权：</p>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6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两套纸质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另需提供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的未经压缩及加密的电子文件一套电子版 U 盘一份。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7		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方式评标的： 远程异地评标活动执行《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规定。
10.8		<p>被依法认定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行为：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p> <p>1、第十六条投标人之间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送达或者分发； （四）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各自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是，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p> <p>2、第十七条招标人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招标人协助资格预审申请人或者投标人对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进行撤换、修改； （二）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利害关系人泄露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或者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名称、数量或者资格审查情况，泄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评标等情况； （三）招标人以胁迫、劝退、利诱等方式，使特定投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p> <p>3、第三十三条有本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所列情形之一，被依法认定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处罚。</p>
10.8		<p>特殊情况处理</p> <p>因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视为特殊情况： （一）网络、招标投标相关的软件或硬件故障而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的； （二）网络攻击、病毒入侵或发现电子交易系统存在严重安全漏洞等导致无法正常服务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三) 电力系统故障供电中断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p> <p>(四)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p> <p>发生特殊情况时的补救方案</p> <p>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和《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规定，各投标人参加线上开标会时需要准备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当投标人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时，会议组织方接受投标人重新上传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30分钟内有效提交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参与开标和评标；未在限时有有效提交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的，视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与在线投标时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如果重新上传的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计算的“哈希摘要”与系统存储的“哈希摘要”不相同，系统将拒收；各投标人对其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加密投标文件一致性、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并无条件认可和接受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p> <p>投标保证金补救方案：</p> <p>电子保函查验（解密）失败的，以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保证金资料为准进行评审；电子投标文件中未提交保证金或其他相关凭证材料的，以电子保函平台电子保函查询结果或银行转账到账查询为准进行评审。</p>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建设规模、有偿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有偿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被责令停业的；
-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到现场进行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本项目不适用）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分包人的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项目运作方式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参与各方的利益诉求，拟引进有实力、有相应运作经验的投资人参与本项目运作。项目采用资产移交+有偿使用的运作方式：

1、项目实施机构将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授予给有偿使用者，由有偿使用者向政府指定单位支付有偿使用权转让费。

2、有偿使用者获得开发和运营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项目中涉及的充电泊位的所有权后，利用上述泊位进行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通过项目

运营取得经营收入。

3、项目有偿使用期满后，有偿使用者将项目无偿、完好的移交给实施机构或政府指定部门。

1.13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进行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澄清文件，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并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澄清文件及相关公告。澄清文件发布后须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澄清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如果修改招标文件时

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并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与答复

2.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线上形式提出。

2.4.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涉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按 2.2 款顺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全部使用电子文档】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96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投标人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2.2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3.2.3 本项目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为¥3756.63 万元。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电子形式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4.3 对于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 3.4.1 中方式二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方式二投标保证金退还：交易中心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非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招标人应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 30 日内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应通过交易服务平台的“合同签订”功能在线签订。招标人、中标人双方在发出中标通知书起 30 日内未在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签订合同且无特殊情况的，交易中心将在 30 日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由银行自行结算一并退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或者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从其规定。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3)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4)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建设内容、投标有效期、招标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

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电子文件 1 份。

3.7.5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需提供两套纸质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另需提供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的未经压缩及加密的电子文件一套电子版 U 盘一份。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4.1.1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递交纸质文件。

4.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不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5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按照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有偿使用权投标报价，并记录在案。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4)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或签章）确认；
- (5)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线上开标会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个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远程异地评标的注意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3个自然日。

7.2.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 在签订合同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

7.4.4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递交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在线签订合同【需要使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个人电子数字证书(个人 CA 证书)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使用单位电子数字证书(或粤企签)进行盖章】。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有偿使用权投标报价	投标保证金	备注	投标人签名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唱标人：_____ 监督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报价
		其他	经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检测投标文件存在投标端网络 IP 地址、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主板序列号、软件制作码一致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2.2 要求
		有偿使用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要求
		实质性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50 分；资信标：10 分；经济标：40 分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总得分=技术标得分+资信标得分+经济标得分

2.2.4 (1)	技术标评分标准 (50分)	详见附件《技术标评分标准》。
2.2.4 (2)	资信标评分标准 (10分)	详见附件《资信标评分标准》。
2.2.4 (3)	经济标评分标准 (40分)	详见附件《经济标评分标准》。

技术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	建设方案	15分	<p>1、建设实施方案合理，建设时序安排合理并满足并优于招标要求，投资估算真实可信的为优，得[10, 15]分；</p> <p>2、建设实施方案较合理，建设时序安排合理基本满足招标要求，投资估算真实可信的为良，得[5, 10]分；</p> <p>3、建设实施方案基本合理，建设时序满足招标要求但安排欠合理，投资估算有一定可信度的为中，得[1, 5]分；</p> <p>4、建设实施方案不合理，建设时序不满足招标要求，投资估算依据不足的为差，得[0, 1]分；</p> <p>5、未提供不得分。</p>
2	财务方案	15分	<p>根据投标人的项目资金筹措方案、融资方案、财务评价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p> <p>1、优得[10, 15]分；2、良得[5, 10]分；3、中得[1, 5]分；4、差[0, 1]分；</p> <p>5、无提供不得分。</p>
3	运营实施方案	15分	<p>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完善、极具实用性的为优，得[10, 15]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较完善、较具实用性的为良，得[5, 10]分；</p> <p>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可行，但内容欠完善的为中，得[1, 5]分；</p> <p>4、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运营管理、相关技术措施、应急预案等方案，方案欠合理的为差，得[0, 1]分；</p> <p>5、未提供不得分。</p>
4	合理化建议	5分	<p>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方案、总体设计、优质服务、安全运营，风险规避等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每条得1分，最多得5分。</p>
合计		50分	

资信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	企业管理制度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企业管理制度进行评审：</p> <p>1、企业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措施优秀的得[5, 10]分；</p> <p>2、企业管理制度较为齐全，管理措施较好的得[1, 5]分；</p> <p>3、企业管理制度一般，管理措施一般的得1分；</p> <p>4、不提供者不得分。</p> <p>注：须提供上述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不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合计		10分	

经济标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p>报价得分 = (评审价/评审基准价) × 价格分值 (40 分)</p> <p>对于有效的投标单位，将评审委员会校核后的各投标单位的有偿使用权投标报价定义为评审价 (以含税金额作为评价标准)，取所有有效投标单位的评审价的最高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评审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为 40 分 (基准分)；</p> <p>价格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	---

1 评标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高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等时，按下列顺序依次确定：（1）投标报价（由高到低）；（2）资信标得分（由高到低）；（3）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4）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后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资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评标准备；
- （2）初步评审
- （3）详细评审；
- （4）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投标限价）、有关的政策文件、国家标准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3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3.3.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3.3.3 响应性评审

3.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3.3.3.2 投标人投标价格不得低于（不含等于）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投标限价），凡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低于招标控制价（投标限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

3.3.4 判断否决投标

判断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招标文件《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中集中列示。

3.3.5 算术错误修正

3.3.5.1 若投标总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取整数（四舍五入）保留到“元”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数字取整数（四舍五入），保留到“元”的原则，对投标总报价作修正。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5.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者设置了增加或减少投标总价弹性条件的标价（即非固定唯一价）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3）经算术校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高不就低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

3.3.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4 详细评审

3.4.1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4.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3.4.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资信标评审和评分；

3.4.4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经济标（投标报价）评审和评分，并对明显高于其他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高于标底的投标报价，判断是否高于其个别成本；

3.4.5 所有评委对技术标和资信标的独立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分别为各投标人技术标得分和资信标得分，各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6 汇总技术标、资信标、经济标的综合得分。

3.5.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高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高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该认定该投标人以高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5.8 澄清、说明或补正

3.5.8.1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8.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8.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 编制并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结束后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如有）。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10)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4、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4.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4.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4.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4.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4.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4.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标。

4.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章 有偿使用协议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
项目有偿使用协议》

另册。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招标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招标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3、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投标人须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一、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有偿使用期限	建设期	正式运营期	有偿使用权最低报价
有偿使用权	1 项	30 年	2 年	28 年	3756.63 万元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2、项目实施地址：拟建项目分布于广东省云浮市云安区和云城区，建设范围涉及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公园景区停车场、市直单位附属停车场 586 个泊位。

3、项目实施背景：云浮市位于广东省中西部，西江中游以南。东与肇庆市、江门市、佛山市交界，南与阳江市、茂名市相邻，西与广西梧州接壤，北临西江，与肇庆市的封开县、德庆县隔江相望。市区距肇庆 60 公里，距广州 140 多公里，水路距香港 177 海里，上溯广西梧州 60 海里。全市在北纬 22° 22' ~23° 19' ，东经 111° 03' ~112° 31' 的范围内，总面积 7779.1 平方公里。2023 年，云浮市辖云城区、云安区、新兴县、郁南县，代管罗定市。全市有 55 个镇，8 个街道办事处，126 个社区居委会，847 个村民委员会。

云浮市生态环境优良，全市林地面积 51.65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68.33%，活立木蓄积量 0.32 亿立方米，是珠三角的重要生态屏障，是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矿产资源丰富，是中国重要的多金属矿化集中区之一，已探明有金、银、铜、铁、大理岩、花岗岩、石灰石、硫铁矿等 50 多个品种。硫铁矿储量、品位均居世界首位，被誉为“硫都”，是全国最大的硫铁矿生产基地、广东省最大的不锈钢餐具生产和出口基地。石材加工历史悠久，素有“石都”之称，是中国石材基地中心、中国石材流通示范基地、中国人造石之都、中国民间文化（石

雕)艺术之乡。水资源丰富,西江黄金水道贯穿全境,岸线全长110千米,常年可通行3000吨船舶,云浮新港是广东内河第一大港。南药资源丰富,具有发展南药的地理、气候、生态、种源和栽种历史等优势。

根据《2023年云浮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相关数据。2023年末,全市户籍人口300.55万人。年末常住人口239.66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111.65万人,城镇人口比重为46.59%。全年出生人口1.76万人,出生率为7.73‰。经广东省统计局统一核算,2023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1207.42亿元,比上年增长3.8%。

充电基础设施为电动汽车提供充换电服务,是重要的交通能源融合类基础设施。近年来,我国充电基础设施快速发展,已建成世界上数量最多、服务范围最广、品种类型最全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云浮市电动汽车销量近年出现快速增长的趋势,但充电基础设施仍存在布局不够完善、结构不够合理、服务不够均衡、运营不够规范等问题。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政府配置资源方式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市政公用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和规定要求,云浮市拟充分利用各项政策,加快推动公用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公共充电泊位等公共资源有偿使用,促进公共资源高效利用,形成公共资源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以拓宽社会投资渠道、提升基础设施运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为有序推进云浮市公共充电泊位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城乡新能源汽车充电保障水平,云浮市相关单位已组织完成前期摸排,结合当前云浮市充电基础设施的短板问题,落实公共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并提出本项目。项目涉及的公共资源为云浮市部分政府投资(或政府管理)的,可用于建设公共充电桩的停车泊位。通

过对上述公共资源进行有偿使用出让实现引入社会资本，推动项目的建设。

（二）有偿服务范围及期限

1、项目有偿使用范围

云浮市人民政府授权项目实施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本项目有偿使用者，并与有偿使用者签订有偿使用协议，约定由有偿使用者负责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涉及的充电泊位的投融资、智能化改造、运营维护、移交，享有获取收益的权利。

纳入本次有偿使用项目的充电泊位共 586 个，在获取上述充电泊位的使用权基础上，建设新能源汽车快充充电桩 293 个及相应供配电、监控、标识等配套设施，并接入全市统一的充电桩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在本项目有偿使用范围内，项目实施机构授予有偿使用者对合作区域的使用权系独家的权利。除非依照有偿使用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的，项目实施机构承诺不擅自收回使用权、不减少使用权的内容、不再将使用权授予任何第三方。

2、项目有偿使用期限

综合考虑本项目的行业特点、投资规模、投资回收期等因素，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共计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8 年。

（三）本次投标报价

项目总投资 9161.8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050.39 万元，建设期利息 354.78 万元，使用权转让费用 3756.63 万元。

投标人的使用权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招标人提供的有偿使用费 3756.63 万元，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四）建设内容与规模

本次纳入有偿使用项目的充电泊位共 586 个，建设新能源汽车快充充电桩 293 个及相应供配电、监控、标识等配套设施，并接入全市统一的充电桩信息综合服务平台。

建设内容与规模

序号	项目	经济技术指标		备注
		单位	数量	
一	充电桩			
(一)	充电桩安装			
1	硬底化成本	m ²	1245	暂定共 293 个充电桩需要硬底化（以实际发生为准），每个充电桩硬底化面积约为 15 平方米，每平米硬底化单位价格 300 元
2	变压器成本	个	53	共 53 个站点需配置变压器，每个变压器按平均价格 25 万元计算，其中包含了配套的土建和施工费
3	高压电缆	米		已包含土建的费用
3.1	电缆成本	米	8640	共 53 个站点（预留一个站点余量）需接入高压电缆，高压接入点距离平均 150 米，另多预留 20% 的电缆长度
3.2	顶管费	米	8640	共 53 个站点（预留一个站点余

				量) 需接入高压电缆, 高压接入点距离平均 150 米, 另多预留 20%的顶管长度
4	低压电缆			已包含土建的费用
4.1	快充低压电缆	米	2905	快充桩共 293 台, 每台快充桩按 35 米配置快充低压电缆
4.2	回埋管	米	1245	根据快慢桩数量的不同, 每个站点设置 10-50 米不同长度的回埋管
4.3	配电箱进线电缆	米	2400	根据充电桩站点数量分布, 共需配置 53 个配电箱, 每台配电箱配置 50 米进线电缆
5	充电设备			
5.1	快充桩	台	293	
6	监控	套	51	共 53 个充电桩站点, 每个站点配备 1 个摄像头监控设备, 预留 3 套余量
7	配电箱	套	53	根据充电桩站点数量分布, 共需配置 53 个配电箱

充电泊位数量与分布

本项目建设的电动汽车充电泊位共计 586 个, 快充充电桩 293 个 (全部为 120KW 的快充充电桩)。上述充电泊位全部纳入有偿使用权转让范围。

三、建设期和运营期标准

（一）建设期

（1）产出范围

纳入本次有偿使用项目的充电泊位共 586 个，在获取上述充电泊位的有偿使用权基础上，建设新能源汽车快充充电桩 293 个及相应供配电、监控、标识等配套设施，并接入全市统一的充电桩信息综合服务平台。

（2）产出标准

①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项目建设所在地的建设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及流程要求，依法依规建设。

②项目需满足公安以及交通部门对于系统接入的相关要求。

③加强整体设计协调，统筹好不同子项、不同专业的协调关系，在确保功能、质量的前提下，在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功能定位及经营需求，并对设计进行优化，提高项目综合开发价值。

④适当深化初步设计深度，在多方案论证比选的基础上，提高设计质量、降低工程造价。

⑤加强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安全。

⑥鼓励技术和节能环保方面的创新，鼓励使用新技术或新型节能环保材料。

（二）运营期

（1）产出范围

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者将在项目有偿使用期内对项目范围内的充电泊位实施运营维护，提供充电、收费管理、客服管理和其他相应的服务。

（2）产出标准

①严格按照约定的运维服务范围和标准提供全面、及时、优质的服务。

②根据区域功能，明确项目定位，挖掘项目经营价值，实现充电资源的统一运营及共享。

③依据国家、地方和各行业适用于本项目不同子项的维护、维修规范和标准

以及项目实施机构要求，规范维护、维修和保养作业，建立完善的日常运营维护制度，对项目的涉及建筑安全和正常运营的各类机电设备系统实行 24 小时监控制度和日常巡检记录制度，及时掌握供配电系统运行动态，排除设备隐患，保障供配电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根据工程质量状况和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修和更新改造，确保工程实体和机电设备始终处于完好状态。

④建立、健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确保公共利益和公众安全；服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在特殊情况下，政府有权临时接管项目，公共资源有偿使用者必须无条件执行。

⑤全面响应和满足项目实施机构制定的运维绩效考核标准。

⑥持续提高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合理控制经营成本，使项目经营收益水平始终处于同类项目经营收益水平。

以上运营内容需符合有偿使用协议及其补充合同约定，和相关运营标准。

四、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及具体措施

本项目绩效考核机制建议分为建设期绩效考核和运营期绩效考核，最终以有偿使用协议约定为准。

（一）建设期绩效考核

项目各参与方应按照国家、行业、广东省、云浮市的相应工程验收规范、有偿使用协议及其补充合同的约定办理竣工验收手续，确保本项目验收合格。

1、本项目的工程建设验收，由实施机构、有偿使用者、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其他工程建设参与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组织实施，云浮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

2、若国家、省、市、市（区）出台具体考核办法或新的相关规定，则上述中与之不一致的或未作约定的或约定不明的，以国家、省、市、市（区）出台标

准为准进行调整并执行。在考核中，可根据实施机构、相关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作双方协商结果，按照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3、项目建设应至少达到工程验收标准，包括各专项验收和工程整体验收。项目因工程质量问题导致无法完成竣工验收，应由有偿使用者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4、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标准详见附表 1。依据表中评分标准，对项目整个建设期的绩效考核打分，总分数在 80 分（暂定，可在谈判阶段调整）以下，有偿使用者建设期履约保函扣减额=（1-（考核期绩效考核评分÷80）×100%）×有偿使用者建设期履约保函。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保函全额扣除。

建设期绩效考核表为本方案暂定考核表，在有偿使用协议签订前可根据双方谈判进一步详细约定。

（二）运营期绩效考核

1、运营期绩效考核方法

本项目的运营养护主要是对项目进行检查与观测、日常运营维护，维持、恢复原有工程面貌，以保持工程的设计功能。

运维期内，项目实施机构组织实施开展绩效考核，考核采用定期考核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建议以一年作为一个考核周期，不定期抽查时间不确定，可任意时间段抽查项目实际运行情况，考核现场即时进行考核登记，相关扣分在一个考核周期内累计。每次考核需有偿使用者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具体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2 运营期绩效考核标准表。

2、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

运营期有偿使用者运营维护内容、运营期绩效考核标准和评分设置应以有偿使用协议及其补充合同的约定为准。运营期绩效考核评分计算如下：

每次运营期绩效考核按照有偿使用协议约定进行评分，并根据按照评分表加

总进行评分。

并按如下方式计算得到绩效考核系数 K:

(1) 100 分>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geq 80 分, 则绩效考核系数 K 为 100%;

(2) 80 分>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geq 60 分, 则绩效考核系数 $K = (\text{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div 80) \times 100\%$;

(3) 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 60 分的, 则当期绩效考核系数 K 为 0%。

3、关于考核标准的调整

因本项目运营期周期较长, 达 28 年之久, 期间可能发生经营范围改变、相关标准改变、新工艺出现等不可预测情形发生, 为保障运营期考核标准的合理性和公平性, 在谈判阶段双方可对本考核方案进行调整, 双方同意后执行。有偿使用期间, 每三年(新标准导致必须调整的不受时间限制)有偿使用者可提出调整申请, 若该调整方案合理, 有利于提供更高效、更优质的管理服务的, 实施机构应予以准许。

4、运营期绩效考核与项目经营收入

本项目运营期最终绩效考核系数与项目经营收入有关, 根据绩效考核结果, 实施机构有权从运营期保函中扣减。

有偿使用者每年运营期保函扣减额 $= (1 - \text{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 } K) \times \text{项目年经营收入} \times 5\%$ 。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 保函全额扣除。

具体的绩效考核指标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确定和调整, 最终按照双方盖章认可的绩效考核标准执行。

(三) 绩效考核异议的处理

若有偿使用者对考核结果有异议, 可在考核结果出台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向实施机构提起申诉, 由双方共同聘请的第三方机构重新进行考核,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考核结果为最终结果, 聘请第三方机构的费用由有偿使用者承担; 对于有

偿使用者怠于或延误修复缺陷的，实施机构可根据有偿使用协议相关约定提取有偿使用者提交的运营维护期保函中的相应金额。

五、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提供的充电服务具备向使用者收费的基础。根据《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可行性论证报告》，该部分经营收入足以覆盖项目的投资成本和合理回报，所以采用“使用者付费”回报机制。

六、项目监管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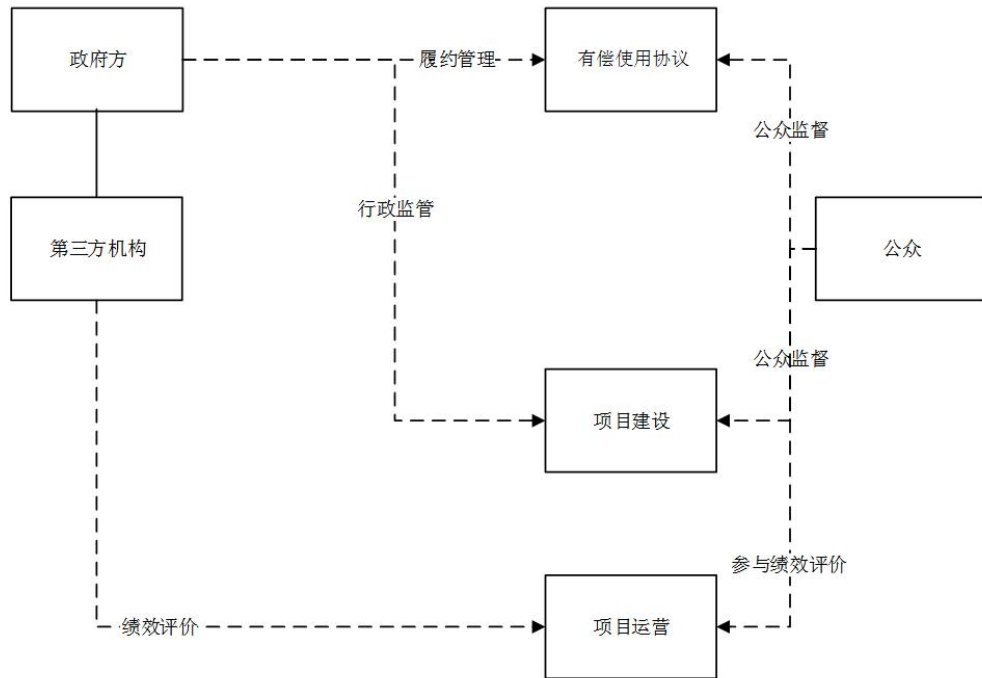
6.1 授权关系

第一层授权：云浮市政府授权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实施机构，负责本项目与有偿使用者合作的有关事宜。

第二层授权：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授权有偿使用者在有偿使用期内负责本项目的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并接受公众、政府及其代表的监督。

6.2 监管体系

本项目由履约管理、行政监管（政府监管）、公众监督构成了全方位的监管体系，参见图 6.2-1。



注：虚线代表监管关系，实线代表委托关系。

图 6.2-1 项目监管体系示意图

监管体系可简述如下：

- 1、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和有偿使用者签订有偿使用协议，约定履约担保机制，通过履约管理对有偿使用者进行全程监督；
- 2、政府方通过直接行使监督权、聘请第三方机构等方式对有偿使用者的建设、运营等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 3、通过信息公开和披露，公众可以全程了解本项目信息，监督本项目实施，积极反映相关问题和意见。

6.3 监管方式

本项目的监管方式包括：履约管理、行政监管、公众监督。

6.3.1 履约管理

履约管理的核心在于合约制定和合约履行两个部分，合约制定应当遵循一定的原则，同时应制定履约担保机制保障合约履行。

1、合同制定原则

有偿使用协议应遵循以下原则：

（1）依法治理。在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的框架下，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允许政府和有偿使用者依法自由选择合作伙伴，充分尊重双方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的契约自由，依法保护有偿使用项目各参与方的合法权益，共同维护法律权威和公平正义。

（2）维护公益。建立履约管理、行政监管和公众社会监督“四位一体”的监管架构，优先保障公共安全和公共利益。有偿使用协议中除应规定有偿使用者的质量控制等义务外，还应保证政府方合理的监督权和介入权，以加强对有偿使用者的履约管理。与此同时，政府还应依法严格履行行政管理职能，建立健全及时有效的项目信息公开和公众监督机制。

（3）诚实守信。政府和有偿使用者应在有偿使用协议中明确界定双方在项目融资、建设、运营、移交等全生命周期内的权利义务，并在合同管理的全过程中真实表达意思表示，认真恪守合同约定，妥善履行合同义务，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4）兼顾灵活。鉴于有偿使用项目的生命周期通常较长，在合同订立时既要充分考虑项目全生命周期内的实际需求，保证合同内容的完整性和相对稳定性，也要合理设置一些关于期限变更（展期和提前终止）、内容变更（产出标准调整等）、主体变更（合同转让）的灵活调整机制，为未来的合同执行期预留调整和变更空间。

2、合约履行

在本项目有偿使用期内，政府方有权对有偿使用者的有偿使用协议及相关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质量与安全监管，包括政府方可以进场监督、检查项目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状况；

（2）收费与成本费用监管，包括有偿使用者应如实向项目实施机构提交服

务内容和收费标准、年度财务报告等财务资料；

(3) 合法合规监管，包括有偿使用者应按照有偿使用协议的约定就经营许可、行政审批、采购、保险、产品服务合同等相关文件向政府方备案；

(4) 合同违约监管，包括有偿使用者应按照有偿使用协议中约定的条文行使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不得随意擅自终止履约等行为的监管。

3、履约担保体系

为了确保有偿使用者能够按照有偿使用协议约定履约，政府需要有偿使用者为其履约义务提供一定的担保。履约担保方式通常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以及其他形式的保证等。最为常见、有效的履约担保方式是保函。

本项目设置由投标保证金、建设期履约保函、运营维护期保函和移交维护保函构成的履约保函体系，确保合约顺利履行。

项目履约保函体系

表 6.3-1

条款	投标保证金	建设期履约保函	运营维护期保函	移交维护保函
提交主体	投资人	有偿使用者	有偿使用者	有偿使用者
形式	保证金	保函	保函	保函
提交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之前	签署有偿使用协议5个工作日内	项目进入正式运营的同时	期满终止日12个月之前
退还时间	有偿使用者递交建设期履约保函后	竣工验收完成且有偿使用者递交运营维护期保函后	有偿使用者递交移交维护保函后	期满移交后12个月届满
履约保函金额	一般不超过投标总价的2%，最高不得超过80万元人民币	200万元	200万元	200万元
受益人	政府	政府	政府	政府
担保事项	投标文件承诺的履行、合同签署及建设期履约保函提交等	项目建设资金到位、开工节点、竣工验收节点、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责任事故、运营维护期保函提交等	项目服务质量标准达标情况、安全保障、移交维护保函提交等	项目设施恢复性大修、项目设施存在隐蔽性缺陷等。

条款	投标保函	建设履约保函	运营维护保函	移交维护保函
提交主体	投资人	公共资源受让方	公共资源受让方	公共资源受让方
提交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之前	签署有偿使用协议的同时	项目进入正式运营的同时	期满终止日 12 个月之前
退还时间	公共资源受让方递交建设履约保函后	竣工验收完成且公共资源受让方递交运营维护保函后	公共资源受让方递交移交维护保函后	期满移交后 12 个月届满
履约保函金额	一般不超过投标总价的 2%，最高不得超过 80 万元人民币	200 万元	200 万元	200 万元
受益人	政府	政府	政府	政府
担保事项	投标文件承诺的履行、合同签署及建设履约保函提交等	项目建设资金到位、开工节点、竣工验收节点、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责任事故、运营维护保函提交等	项目运营绩效、服务质量标准达标情况、安全保障、移交维护保函提交等	项目设施恢复性大修、项目设施存在隐蔽性缺陷等。

3、履约保函触发及退还机制

(1) 投标保证金的触发及退还

发生以下情形时，实施机构可以没收投标保证金：竞投截止后投标人撤销竞投文件的；有偿使用者无正当理由不与实施机构订立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实施机构提出附加条件的；不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未成交投资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结束后即可退还；有偿使用者的投标保证金需在项目合同签订，且已提交建设期履约保函之后退还。

(2) 建设期履约保函的触发及退还

有偿使用者在建设期未能履行有偿使用协议约定的情形时，如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严重工程质量缺陷导致无法进行竣工验收、由于有偿使用者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期竣工影响工程使用的情形等，实施机构可选择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项下建设期履约保函。

在本项目工程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并完成竣工验收手续后，则可视为有偿使用者已履行建设期义务，同时运营维护期保函已经提交的情况下，项目实施机构应退还有偿使用者的建设期履约保函。

（3）运营维护期保函的触发及退还

有偿使用者在运营期未能履行项目合同约定的情形时，如运营绩效考核严重不良（绩效考核评分<60 即达到严重不良），影响工程质量，造成一定社会影响等，实施机构可选择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项下运营维护期保函。

进入移交过渡期（合作期满终止日之前 12 个月），且有偿使用者提交移交维护保函之后，实施机构应退还有偿使用者的运营维护期保函。

（4）移交维护保函的触发及退还

有偿使用者在移交过渡期（有偿使用期满终止日之前第 12 个月至有偿使用期满终止日之后第 12 个月）未能履行有偿使用协议约定的情形时，如重大工程质量缺陷无法修复或拒绝修复的，存在重大隐蔽性缺陷的情形等，实施机构可选择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项下移交维护保函。

项目有偿使用期满终止日之后第 12 个月，实施机构应退还有偿使用者移交维护保函。

6.3.2 行政监管

1、监管部门

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等行业主管部门，从部门职责角度考虑，对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立项、有偿使用者的进入、运营、移交进行监管，主要行政监管部门的具体职责如下：

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一方面要负责与承接单位签订有偿使用项目合同，依合同约定对有偿使用者进行绩效考核，并行使部门监督职责。移交阶段通过移交标准、移交方案对项目进行监管。

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在建设期，负责指导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履行固定资产投资监管职责。在项目投入运营前，指导运营企业接电报装。在运营期，负责需依法实行政府定价的充电收费项目进行管理，并履行监督职责。

市财政局：负责落实相关经费，做好转让价款的后续使用工作。负责收取有偿使用权费用工作；项目移交阶段费用审核；负责财政资金监督的工作。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建设期，按合同规定依法对项目建设（除机关单位内部）进行监管，负责核发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以及工程开工手续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项目涉及环评审批的，市生态环境局依法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流程，并对项目方是否落实环评审批要求进行监管。

市审计局：依法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市司法局：根据职责对涉及市政府决策事项提供法律支持和司法监督。

市应急管理局：项目前期指导有偿使用者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预案工作，统筹开展项目安全评价及报批工作。对项目建设、运营期和移交期的突发性事件进行监管，或对政府重点关注领域进行阶段性监管。

以上为主要职能部门监管职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管部门具体职责按政府相关文件界定。

2、监管内容

在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各阶段的监管内容如下：

（1）项目前期行政监管

在项目前期行政监管部门监管内容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立项；对竞投过程选择有偿使用者的监管；对有偿使用协议内容及其签订过程的监管等。

（2）项目建设期

建设期行政监管部门监管内容主要包括：工程进度、建设质量和资金；施工、监理单位及其工作；工程资金计划和使用情况；施工过程合法合规性；施工安全；

项目验收过程中的监管等。

（3）项目运营期

在运营期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管主要体现在：对本项目运营质量的监管、安全生产监督、对运营期绩效考核的监管等。

（4）项目移交阶段

项目移交阶段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管主要体现在：项目移交阶段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管、项目移交时工程质量的监管等。

6.3.3 公众监督

公众监督是本项目监管的重要一环，贯穿于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项目前期工作中，环境影响评价、政府招标选择有偿使用者等工作，均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公示。项目运营期，公众应对项目运营管理进行监督，保证工作的透明度。

附件1 建设期绩效考核表

项目各参与方应按照国家、行业、广东省、云浮市的相应工程验收规范、有偿使用协议及其补充合同的约定办理竣工验收手续，确保本项目验收合格。

1、本项目的工程建设验收，由实施机构、政府性资产监管部门、有偿使用者、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其他工程建设参与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共同组织实施，云浮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

2、若国家、省、市出台具体考核办法或新的相关规定，则上述中与之不一致的或未作约定的或约定不明的，以国家、省、市出台标准为准进行调整并执行。在考核中，可根据实施机构、相关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作双方协商结果，按照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3、项目建设应至少达到工程验收标准，包括各专项验收和工程整体验收。项目因工程质量问题导致无法完成竣工验收，应由有偿使用者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5、依据建设期绩效考核表评分标准，对项目整个建设期的绩效考核打分，总分数在80分（暂定，可在谈判阶段调整）以下，有偿使用者建设期履约保函扣减额=（1-（考核期绩效考核评分÷80）×100%）×有偿使用者建设期履约保函。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保函全额扣除。

建设期绩效考核表为本方案暂定考核表，在有偿使用协议签订前可根据双方谈判进一步详细约定。

建设期绩效考核标准表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工程质量	验收质量目标：按合同约定	25	验收质量未满足合同约定，不得分；每整改一次，扣2分。
工程安全	安全事故发生率和无事故伤亡人数符合省市相关规定	25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得分；发生安全事故根据事故大小、严重程度，每次扣1~5分。
工期目标	按合同约定	20	因有偿使用者自身原因不能按时竣工，每延期一个月扣3分，超过6个月不得分；非有偿使用者原因发生工期延误，不扣分
工程材料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及使用年限	10	不满足设计要求及使用年限，不得分；每发现一次，扣1分。
环境保护	满足设计及主管部门审批要求	10	不满足设计及主管部门审批要求，不得分；每发生一次，扣1分。
建设的合规性	工程建设符合批准后的设计方案和技术标准	10	建设合规，得满分；每发生一次违规情况，扣1分。
合计		100	

附件2 运营期绩效考核表

1、运营期绩效考核方法

本项目的运营养护主要是对项目进行检查与观测、日常运营维护，维持、恢复原有工程面貌，以保持工程的设计功能。

运维期内，项目实施机构组织实施开展绩效考核，考核采用定期考核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建议以一年作为一个考核周期，不定期抽查时间不确定，可任意时间段抽查项目实际运行情况，考核现场即时进行考核登记，相关扣分在一个考核周期内累计。每次考核需有偿使用者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2、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

运营期有偿使用者运营维护内容、运营期绩效考核标准和评分设置应以有偿使用协议及其补充合同的约定为准。运营期绩效考核评分计算如下：

每次运营期绩效考核按照有偿使用协议约定进行评分，并根据按照评分表加

总进行评分。

并按如下方式计算得到绩效考核系数 K:

(1) 100 分>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geq 80 分, 则绩效考核系数 K 为 100%;

(2) 80 分>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geq 60 分, 则绩效考核系数 $K = (\text{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div 80) \times 100\%$;

(3) 考核期综合绩效考核评分 $<$ 60 分的, 则当期绩效考核系数 K 为 0%。

3、关于考核标准的调整

因本项目运营期周期较长, 达 28 年之久, 期间可能发生经营范围改变、相关标准改变、新工艺出现等不可预测情形发生, 为保障运营期考核标准的合理性和公平性, 在谈判阶段双方可对本考核方案进行调整, 双方同意后执行。有偿使用期间, 每三年(新标准导致必须调整的不受时间限制)有偿使用者可提出调整申请, 若该调整方案合理, 有利于提供更高效、更优质的管理服务的, 实施机构应予以准许。

4、运营期绩效考核与项目经营收入

本项目运营期最终绩效考核系数与项目经营收入有关, 根据绩效考核结果, 实施机构有权从运营期保函中扣减。

有偿使用者每年运营期保函扣减额 $= (1 - \text{运营期绩效考核系数 } K) \times \text{项目年经营收入} \times 5\%$ 。当计算扣减额大于保函金额, 保函全额扣除。

具体的绩效考核指标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确定和调整, 最终按照双方盖章认可的绩效考核标准执行。

运营期绩效考核标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产出	项目运营维护	泊位位标线	10	泊位位标线清晰	每有一处停车位标线不清晰，扣 0.5 分
		设备运行	10	设备正常运行	设备每出现一次故障，扣 1 分
		设施维护	10	项目各类设施维护保养。	设施维护不及时一项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安全规程、培训	5	操纵规程齐全，定期进行安全培训	无安全规程及培训，扣 5 分。 安全规程、培训较不完善，扣 2 分；
	安全保障	应急预案	5	建立完善的应急预案，并定时演练。	没有应急预案，扣 5 分。 有应急预案，但实际指导意义不大，扣 2 分；
		安全管理	5	各类设施运营安全管理保障到位。	无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扣 5 分。 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不齐全，扣 2 分；
		安全责任事故	5	安全责任事故。	每发生一起因管理者存在过错或者责任造成的重大或特别重大安全事故，扣 5 分。
		舆情影响	5	运营期内，因项目而引起的重大诉讼、公众舆情与群体性事件等。	每发生一起重大或特别重大群体性事件，扣 5 分。
		组织结构	5	组织结构合理，有岗位职责和管理手册，制定合理的运营维护手册，严格按照运营维护手册进行操作。	未制定手册，扣 5 分。 制定手册但未按照手册执行，每一次扣 1 分
		管理	组织管理	收费规范	10
信息公开	10			有收费标准公开信息	收费标准每缺失一处，扣 1 分
人员配备	5			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和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的专人负责项目日常运行和维护工作；	无专人或不符合要求，得 0 分。 有项目设备投入和售后设置专人跟进维护，但每次维护不到位扣 1 分；
财务管理	10			评价项目资金管理、会计核算等财	1、不符合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扣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务管理内容的合规性。	分；2、信息不真实：未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真实、准确登记情况扣2分；3、信息不完整：资金收入、支出、资产等财务资料未能及时、完整扣2分；4、制度不健全：资金管理和财务制度不完整、合法扣2分；5、管理不有效：未能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或有重大违规行为扣2分”
	档案管理	资料管理	5	运营数据记录和存档；建立日常工作日志、周报、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过程性文档等；设置资料员，资料归档规范。	无资料管理台账扣5分 资料管理台账内容不够清晰、不够规范扣2.5分，

项目用户需求未尽事宜最终以《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有偿使用协议》约定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 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标目录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页码
1				
2				
3				
4				
5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格式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编号： _____

致： （招标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的报价参与竞争获取该项目有偿使用权。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现提交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文件 1 份。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我方承诺：

1. 我方同意并已经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履行合同义务。
3. 我方同意本投标文件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在 120 日历天保持有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贵方的中标通知书、我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双方在评审、定标期间签署的所有备忘录均为合同的一部分。
4.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盘活云浮市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资源项目有偿使用协议》履约保证金。
5. 我方保证不会在投标过程中参与不正当竞争行为。如果我方涉嫌参与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招标方有权报告行政监督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报价表》

报价内容	投标报价（万元）	备注
有偿使用权使用费报价	小写： （万元） 大写：	
有偿服务期限	本项目有偿使用期限共计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预计为 2 年，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即进入运营期，运营期为 28 年。	
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注：

1. 投标单位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中标结果，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投标单位投标时必须提供印盖单位公章的《报价表》，并对上传的文件资料承担责任，如未提供报价表或报价未加盖单位公章，视为此次报价无效。

3. 投标单位的有偿使用权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本项目规定的有偿使用权价格，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招标人）

关于____年__月__日发布项目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资信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四、本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六、本公司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七、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八、参加工程招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九、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记录。

十、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十一、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十二、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相关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佛山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及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格式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投标有效期的期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五、投标保证金

致：（招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本保证金交纳凭证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信封中。

格式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 随本表格附交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 投标人获得资质、荣誉证书证明文件及相关企业信誉证书（须后附相关资格和认证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适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四) 拟投入的人员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 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 历	相关资质 证书	专业工龄	备注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 员						
	...					

此表可延长，提供上表所列人员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类似业绩 (如适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合同期限	完成情况	用户联系人及电话

注：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合同要点（能反映合同标的、标的性能和当事人情况）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类项目业主方的评价意见，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表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实收资本			
责任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年度税前利润			
总资产			
实际资本			
负债总额			
盈利能力			

注：1. 须 2020、2021、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2. 单位：万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实质性响应要求（如适用）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5			

说明：

1.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用户需求书中★号条款详细列举
2.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3.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有关规定向贵单位缴纳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技术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评分表）等）

- 1.
-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